**梁山县教育和体育局**

**201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及2010年度梁山县教体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，特编制县教体局201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年报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、行政复议和诉讼及申诉情况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等部分组成。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0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梁山县政府网(www.liangshan.gov.cn）下载。

一、2010年信息公开基本情况

2010年，县教育局和体育局5月份合并，结合实际及时调整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，增加相关科室负责人为小组成员，由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推进、指导、协调和管理工作。完善各项相关制度和规范，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明确公开内容，制定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制度，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工作规程，规定了申请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要求。坚持“谁提供，谁审核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按照职能职责的要求把好审核和审签关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、权威性、完整性和时效性，平稳有序地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利用济宁市教育网、梁山县政府网、《今日梁山》、《济宁日报》等作好政策解读，专门解决有关教育政策信息，同时，还积极通过电视、广播开展民意调查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，主动向群众做好政策信息解读。抓好各类咨询及议案建议回复办理工作，代表委员满意率100%。2010年，县教体局及时主动公开机构职能、部门文件、工作动态、工作计划等信息，并按相关要求报送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的情况

无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情况，未发生针对我局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等政府信息公开申诉案件。

四、存在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存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积极主动性与公众的需求差距较大，信息公开渠道单一等问题，今后要加大宣传和推介力度，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内容，进一步增强公开形式的便民性。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、评议制度，使信息公开工作走上正常化、程序化、规范化轨道，努力提高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